

会馆是体现中国文化精神的社会组织

王日根



会馆是明以来同乡人士在各地设立的一种社会组织,它适应社会的变迁而产生,又不断改变着自己的形态。会馆凝聚了中华文化的精神,在数百年来中国的社会动荡中,作为“乡土之链”,始终呵护着侨寓异地的商人游子。特别是在战乱等多事之秋,会馆为同籍人士提供了生活的依靠和精神的寄托。

社会变迁与会馆流变

有人把汉代的邸舍看作是会馆的前身,有人把宋时杭州的商人组织“团行”看成是会馆的雏形。无论如何,会馆在中国历史上延续了较长的时期,作分阶段的分析是很有意义的。

会馆是明清社会政治、经济、文化变迁的特定产物,它不仅是明清时期商品经济蓬勃发展的必然,亦与明清科举制度、人口流动相伴随。明清时期

交通的便捷、生产力的发展为贩运商业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天地,南来北往的商人推进了国内物资的流通,可是由地域文化熏染出的不同语言、文化习俗又构成了商人们谋求发展的障碍。同籍商人的会馆由此有了内驱力,他们起而模仿官绅会馆并发扬光大之。官绅会馆始见于明初永乐年间,安徽芜湖人俞谟捐自己的房子作为同乡官绅的集居场所,成为砥砺性行的所在。科举制度的发展助长了地方主义观念的盛行,人们为谋求本地入官数的增多,不惜由官捐、商捐来建立会馆,为本籍应试子弟提供尽量周全的服务。在移民集中的区域,会馆则成为克服土客矛盾、客客矛盾的场所。

在社会功能上,会馆最初是作为同籍在京之人聚集之所而出现的,其后在不断发展过程中,功能日益增加并规范化;“祀神、合乐、义举、公约”

是其基本功能。神灵崇拜为会馆树立了集体象征和精神纽带,合乐为流寓人士提供了集会和娱乐的空间,人们会在节日期间“一堂谈笑,皆作乡音,雍雍如也”。义举则不仅为生者在身处逆境时由此解脱,更注重给死者创造暂厝、归葬的条件。而公约则要求会员遵循规章制度,维护集体利益,从而维护社会秩序的安定。有的人于会馆建立之初便要求会馆能发挥编户齐民、辅助治化的功能。立足于此,会馆有时还可以在解决内外纠纷以及反抗外国资本主义的压迫方面发挥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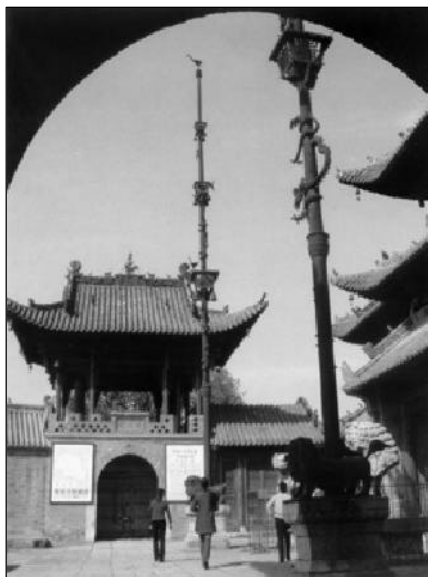
会馆的表现形式多种多样。从范围上看,除了以行政区划为单位外,还有因经商的地区相同而建的会馆,如泉郊会馆、厦郊会馆;又有同业组织为应付当地土著的压迫和保护自己利益而组合的会馆,如颜料行会馆、药行会馆等;从建构看,有的会馆仅为一小室,以供一神或数神为满足,有的会馆则规模较大;从经费来源看,有官捐、商捐、喜金、租金、抽厘、放债生息等名目,各个会馆又各有侧重;再从内部管理看,有的是官绅掌印,有的是商人主管,有的还可能是手工业者或者农民自理。

在新加坡,设置了乡土神灵的天福宫很快变成了福建会馆的办公场所。坟山的职能融入其中,同时殖民当局亦直接以之为基层的社会管理组织,使之具备了政治职能。到陈嘉庚时,“福建会馆”逐渐脱离帮的局限性与狭隘性,开始搞社会国家问题有关的运动”(杨进发:《战前新加坡的福建会馆》,

载新加坡《星洲日报》1976年4月21日)。

会馆存在于中国社会的许多地区,又有许多具体的表现形式,在京师省城、工商城市、移民区域,姿态各异,功能亦各有侧重,但内在仍有共同性。

四民等级是中国社会的基本阶层,但实际上四民的身份并不是固定不变的,阶层间的流动在不同的时期或多或少地表现出来;地区间的阶层流动和职业流动亦经常发生,有时甚至是大规模的;不同时期人们的价值观念也可能导致职业的变动或阶层的变动。总的看来,像科举制度、人口迁移、商业发展等因素都是促进社会流动的重要因素。人口的流动总是不断打破稳定的社会格局,导致社会的动荡和重组,如能沿着健康的轨迹运行,可以使社会上各阶层都保持积极向上的精神



河南社旗山陕会馆的铁旗杆

状态,如果这些流动处于无序状态,社会的不稳定就会到来,有时是王朝的更替。而会馆在管理流动人口方面独擅其长,依据的正是同乡间的“熟人”纽带。

文化的碰撞与对接

一、城乡文化的碰撞与对接

有人说中国的城乡分化一直很不明显,有人说城市化的过程就是现代化的过程。其实,会馆往往能将城市与乡村连接起来。会馆经常是流入城市的同乡们为适应城市环境而设置的,有时乡村人也模仿这种形式在农村设置会馆,因此,我们把会馆看成是适应社会形势和追求进步的产物也许更为合适。

二、土客文化的碰撞与对接

中国历史上经济文化的发展呈现出中原文化向周边扩散的态势,客籍与土著之间在经济、文化、风俗、习惯等方面冲突颇多,会馆可以被看成是首先为了保护自己,继而谋求协调土客矛盾乃至进行相互间的经济文化交流的一种有效的组织。

三、雅俗文化的碰撞与对接

中国传统社会一直有雅文化与俗文化的区分,一般区分为士绅文化与庶民文化,其中士绅文化较多儒家学说,庶民文化则又包含了许多道家、佛家的因素。其实,士绅文化与庶民文化从来就是相互交融和彼此取与的,会馆基本上可以说是提供了实施这种交融和互摄的场所。会馆戏台成为雅俗文化互渗的最佳场所。

会馆越向后发展,越谋求封建政府的承认,有的申请备案,有的求其庇护。会馆的神灵崇拜也从初期期的单纯乡土神的崇拜日渐过渡到崇祀乡贤、名士的阶段,从单纯地寻找纽带发展到进一步谋求教化。同时,封建政府亦多给各地乡贤名士以封赠或崇其祀典。从这个意义上说,明清会馆神灵画廊之内容的不断丰富实质上是封建统治者对处于流动状态中的人们的管理的加强,使他们接受士绅文化的教化。封建王朝历朝都有对神灵的敕封,不断地把造神运动推向极致,譬如像林默娘,从一介民女成为海上保护神、医药保护神直至全智全能的通神,这恰好适应了普通百姓对圣贤全智全能的心理要求。于是会馆便神上加神,日显复杂,通过这众多神灵的设置,士绅文化中的忠、孝、节、义便悄然地融入庶民



河南社旗山陕会馆的戏楼——悬鉴楼



天津的广东会馆

文化之中。会馆一般都把戏台设于其显著位置,各地戏曲娱乐活动得以在节日的会馆戏台上一展其姿,这既推进了戏曲说唱艺术的发展,同时也是士绅文化与庶民文化相互交融的载体。这些均为雅文化与俗文化碰撞与对接的生动反映。

四、海陆文化的碰撞与对接

越来越多的人认识到中国历史上确实存在着海洋文化的因子,沿海与内陆在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上本身就有许多不同,商业文明一直在中国历史的发展中产生着巨大影响,沿海人把会馆设到内地,内地人把会馆设到沿海,无疑推进了沿海与内地的经济文化交流。

首先,沿海地区的经济发展吸引着内陆地区的人民向沿海方向流动以谋求发展,于是沿海地区便出现了大批来自内陆地区商人设置的会馆。如广州有云南会馆、四门会馆、新安会馆,潮州有汀龙会馆,福州有山陕会馆、河南会馆、湖南会馆、延平会馆、清城会馆等。内地与沿海地区的相连使内地的经济文化得到带动发展,同时,沿海的文化又不断向内地辐射,经

受过沿海文化熏染的人们再把足迹伸向内陆,自然就推进了内地商业文化的发展。会馆的建立使内陆与沿海的市场联系起来,推进了内陆经济的发展与国内市场的形成。

其次,沿海的先进生产技术、经营手段也传入内陆地区。首先是外籍移民占据厚利,继而本籍士著亦纷纷仿效,所以经“百年递衍,遂为大宗,县中富室土户,多以制糖起家”(民国《南溪县志》卷二《食货·物产》)。在四川云阳,起初“业烟草者,多闽人,赖、卢诸姓皆清中叶来,以其业名县中,利颇饶,今多土人承之,烟草出金堂诸县,由渝、万转运”(民国《云阳县志》卷三一《社俗中·商人》)。

再者,沿海与内陆的社会风尚亦相互渗透。在陕西“;传染南方风气,竟尚奢华”;在三原“;强半似扬州,习俗兼南北”。在这风俗相互迁染的过程中,会馆是文化互渗的重要基地。

五、中外文化的碰撞与对接

从明清乃至近现代,中国人流往海外者人数众多,外国人亦时有至中国从事各种事务者。在中国的通商口岸,在海外各地,会馆成为中外文化碰



山东聊城的山陕会馆

撞与对接的基地。李明欢先生说：“海外会馆之建设是关系纽带制度化的尝试……会馆之运行体现为追求群体效应的实践，会馆达到了寻求社会资本的最大价值转化的目的。”（李明欢：《欧洲华侨华人史》，中国华侨出版社2002年版）

六、传统文化与近代文化的碰撞与对接

有人说会馆是传统的，商会是近代的，会馆代表了落后，商会代表了先进。我们认为不能简单地作如是观。我们认为会馆也有许多与商会一致的追求，会馆可以成为商会的“合帮会员”就是明证。在会馆里一样有传统文化与近代文化的碰撞与对接，在推进中国社会近代化的过程中，会馆亦功不可没。

会馆的初建者把对传统美德的继承放在首位，而会馆的后继者们亦多受熏染，且信之弥坚，有的人提出“以光前人之志，禧后人好善向义之端”。有的提出“是以继续先贤遗志，兢兢业业，励精图治，而树后人之模型”。所有这些都说明会馆在文化的继承方面做出了努力，其中亦包含了对明清社会风气趋向浮靡的一种反拨、一种矫正，亦弥补了封建政府在这方面的管理空隙。

会馆的建设在某种程度上是同籍人事业成功和弘扬道义的象征，于是捐助会馆往往编入地方志的义行之中，捐助能倡导一种向善好义的社会风气，保持优良文化品德的延续。

会馆文化的追求更新主要体现在

对近代社会变迁的适应上，即如同治《汀州会馆志》所云：“时势不同，礼以义起，岂无当变通之处，第以其议自前贤，则亦仍之而已。且数十年来，同乡之至京师入会馆者凛遵前例者，亦有罔顾前规者。苟不自爱，望其规，规守之得乎？第士君子学古入官，行将出身加民为世表率，讵甘僭以干物议。”士绅性会馆力图适应时事变化，为会馆的发展演变起到表率与仪范的作用。

首先，许多会馆是由商人出资、官绅管理，其经营体制本身即意味着对传统四民观的观念更新。其次，明清时期义利相得是全社会较为风行的新的价值观，会馆是这种价值观发生和滋长的一个渊藪。再者，会馆对政治事务的干预、对社会管理事务的承担都反映了其不断适应形势所进行的自我更新。前者如福建会馆曾涉足省长的选举以及赈济事宜，后者如重庆八省会馆对重庆整个地方事务的管理等等。

我们认为，文化继承与文化更新是会馆存在与发展的基础与动力，会馆是在封建体制的缝隙中不断地开辟自己的发展道路的。因此，与其把会馆看成是与明清社会政治、经济、文化发展相适应的产物，不如说它也是一种创造，会馆始终自觉地奉行积极进取的宗旨，从而在中国传统社会的变迁中既保存了传统，又推进着社会变迁，因而，会馆在中国社会的近代化过程中是功不可没的，在当今的海外华人社会中仍继续发挥着其积极的作用。

（题图：河南社旗的山陕会馆）

（作者单位：厦门大学）